

(上接第七版)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转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办结目标	是否办结	问责情况
41	D3QD202 40424041	来电	李沧区世园街道办事处常川路地铁站大桥局半夜施工噪声扰民。	青岛市李沧区	噪声	4月25日,李沧区政府组织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世园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4月24日0时19分,地铁施工单位辽宁宏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巡查发现,隧道内三级沉淀池处满泥浆,水泵无法正常排水,辽宁宏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取得夜间施工证明,使用龙门吊对沉淀池泥浆进行清理,从而产生夜间施工噪声扰民现象。2.4月25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世园中队对辽宁宏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夜间施工噪声扰民情况进行了立案调查。	属实	2024年4月25日,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世园中队对常川路地铁站项目承建单位和施工单位进行约谈,要求严格遵守建筑施工作业时间,同时执法中队做好夜间巡查工作,防止出现类似违法行为。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42	D3QD202 40424042	来电	城阳区城阳街道办事处西城汇工业园内的水沟常年不清理,前几日用水泥板遮挡住,但没有清理垃圾。	青岛市城阳区	固废	4月25日,城阳区组织区住房和城市建设管理局、城阳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西城汇工业园位于青新高速以西、墨水河以北,工业园内道路北侧有一条长约400米的雨水沟渠,现沟盖有钢筋预制板,渠内有少量积水淤泥和生活垃圾。经了解,近期周边道路施工期间,由于该沟渠未加盖板,周边部分居民向渠内乱倒垃圾,因此临时加盖沟渠盖板,同时消除出行安全隐患。目前施工单位正在清理沟渠内生活垃圾。	属实	1.区住房和城市建设管理局责令施工单位已于2024年4月28日完成雨水沟渠内生活垃圾的清理,并重新安装沟渠盖板。 2.区住房和城市建设管理局加强对雨水排水渠区域的日常巡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未办结	
43	D3QD202 40424043	来电	平度市崔家集镇张家坊村高平路花帝味精调味厂废气直排,气味严重,万家村、张家坊等村都能闻到气味。	青岛市平度市	大气	4月25日,平度市政府组织崔家集镇政府、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平度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花帝味精调味厂”实际为青岛花帝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平度市崔家集镇食品工业园张家坊片区,主要从事食品添加剂加工。该企业已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和排污许可登记,目前正处于环保自主验收阶段,未正式投产。 2.该企业有四个车间,一车间是仓库和网售直播间,二、三车间尚未投入使用,四车间在进行调试生产,炒制油烟经过废气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通过高15米的排气筒排放,现场存在异味。 3.经实地走访,周边村民反映近两天确实存在异味。4月25日崔家集镇政府已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企业进行废气检测,结果达标。	属实	崔家集镇政府会同相关部门加大对该公司日常巡查力度,督促企业采取密闭门窗等措施,减少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加强监管,及时查处。	已办结	
44	D3QD202 40424044	来电	平度市南村镇小洪兰村,村南80米,在村民不知情的情况下,青岛东橡输送带有限公司施工两三个月,离居民区80米左右,刺激味道严重。	青岛市平度市	大气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QD20240410211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4月25日,平度市政府组织南村镇政府、平度市自然资源局、平度市城乡规划中心、青岛市生态环境局平度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青岛东橡输送带有限公司,位于平度市南村镇青岛胶东临空经济区内,主要从事橡胶制品制造,已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排污许可证,正在组织环保自主验收,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划。 2.平度市自然资源局于2022年2月16日至3月9日在国土资源局网站公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公告。该企业在2022年3月至6月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于同年11月获得批复,期间均按规定进行了公示。 3.现场核查时,该企业生产工段均在封闭车间内,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厂区及周边有异味。南村镇政府已于2024年3月30日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其进行组织废气检测,臭气浓度达标;2024年4月12日,南村镇政府再次委托检测,检测结果达标。	属实	平度市政府组织南村镇政府及相关部门督促企业加强日常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加强监管,及时查处。	已办结	
45	D3QD202 40424045	来电	市北区合肥路街道劲松三路依山半岛小区南门口集装箱香叶排骨油烟扰民;建材乱堆乱放。	青岛市市北区	大气	2024年4月25日,市北区政府组织合肥路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依山半岛小区北临滁州路、西临劲松三路、东靠劲松四路、南边与国泰华府小区接壤。集装箱香叶排骨位于小区南门位置,3号楼与15号楼之间,现场调查时香叶排骨已经关停停业,后续不再经营。 2.投诉人反映的“小区北侧”实为依山半岛北侧与滁州路之间的空地,属杨家群村集体土地,该空地周边已设置围挡,总面积约12400平方米,由杨家群工贸总公司对外出租。目前该空地出租给青岛百鑫宇哲建材有限公司、市北区令辉建材经营部、青岛西增建材有限公司、青岛顺安诚脚手架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市北区盛鸿鑫源铁制品加工经营部五家建材企业和青岛明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个体户刘某超两家废品收购店,用于存放各自经营范围内的建材和回收废品。 3.露天饭店在场地边占路经营,无营业执照、餐饮及卫生等证照,营业时产生油烟扰民。 4.五家建材企业和青岛明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均已注册营业执照;个体户刘某超从事废品收购为无证经营。以上经营业户都是在各自租赁场地上堆放建材,未发现乱堆乱放问题。	属实	1.2024年4月25日,合肥路街道办事处已责令露天饭店停止营业,并现场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暂扣部分经营设备;同时责令杨家群工贸总公司加强对该地块监管,对责任区内出现的非法经营户及时取缔和清退。 2.合肥路街道办事处要求杨家群工贸总公司加强对依山半岛北侧租赁场地和租户的管理,定期巡查,督促租户规范使用场地,有序堆放建材产品。 3.合肥路街道办事处将加大对依山半岛小区周边的日常巡查监管,发现问题立查立改。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已办结	
46	D3QD202 40424046	来电	胶州市胶西镇大行三村东北角,从马铁路大行二村幼儿园后路,往东走到头,两层半楼的西侧,宽3米,长24.5米,块地,被大行二村村民马某英砌墙毁树,用建筑垃圾把地填平,破坏下水道池子,堵塞水管。	青岛市胶州市	固废	4月25日,胶州市政府组织胶西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投诉人反映的地块位于胶州市胶西街道办事处大行三村东北处,土地性质为林地,现状为空地。宽约3米,长约16米,无树木种植。土地表层有少量砖块,未发现建筑垃圾垫平及毁树现象,胶西街道办事处已对该地块砖块清理完毕。该地块西侧村民自建房墙体有一根排水管伸出,未发现下水道池子,自建房北侧围墙有少量墙体破损现象。	属实	胶西街道办事处组织村庄网格员加强对该区域巡查力度,严禁在此处倾倒垃圾。	立行立改,充分沟通。	已办结	
47	D3QD202 40424047	来电	市北区镇江路7号海地佳园小区旁,海信都市春天小区内的废品收购站,因地势高,直冲海地佳园小区,异味、噪声严重,环境脏乱差。	青岛市市北区	大气、噪声	4月25日,市北区政府组织镇江路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海信都市春天小区位于市北区南口路198号,由青岛伟信物业经营有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小区北侧临近海地佳园小区约6平方米区域堆存有纸壳、易拉罐等回收废品,为小区保洁人员分拣后暂存,非废品收购站,现场有轻微异味。 2.保洁人员分拣废品时产生轻微间歇噪声。投诉位置附近为小区大件垃圾暂存点,区域内大件物品未能及时清运,现场无序堆放。	属实	1.镇江路街道办事处已责令青岛伟信物业经营有限公司完成对回收废品暂存区域,大件垃圾暂存点完成清理,后续回收废品不得在此处堆放,大件垃圾暂存点加大清运频次,对暂存的物品要堆放整齐,并在暂存点周围增设遮盖物。保洁人员分拣工作避开中午和夜晚休息时间。 2.镇江路街道办事处后期将加强日常巡查和督导力度,避免出现此类问题。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已办结	
48	D3QD202 40424048	来电	即墨区问海路西绕村青岛正茂电器有限公司,电镀厂关门生产,噪声、异味问题严重。	青岛市即墨区	大气、噪声	4月25日,即墨区政府组织鳌山卫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青岛正茂电器有限公司位于鳌山卫街道办事处西绕山河村东。该厂区原有电镀生产车间,2018年因产业升级电镀车间已停用。该公司目前主要生产连接线、冲压件以及喷粉件,主要污染物为焊接烟尘、喷粉粉尘等,配套建设了焊烟收集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其中,连接线、冲压件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喷粉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2.现场该公司因无订单未生产,正常生产时有一定噪声、异味。电镀车间内设备已生锈,无生产能力、无近期生产痕迹。 3.该公司已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在正常生产后对排放的噪声及异味进行检测。	属实	1.鳌山卫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要求企业做好日常环境管理,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2.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将根据该公司噪声及异味检测结果,依法予以处罚。 3.鳌山卫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将加大对该公司的监管力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立即依法处置。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49	D3QD202 40424049	来电	即墨区大信镇张戈庄四里村,2022年厕所污水管道改造未完工,村北化粪池的水流向旁边水沟和南北向河,污染河流。	青岛市即墨区	固废	4月25日,即墨区政府组织大信街道办事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化粪池”实为大信街道张戈庄四里村污水处理终端,位于村北约100米,系该村生活污水收集治理工程的组成部分,目前尚未竣工。村庄生活污水汇入管网末端后每七天一次集中抽运。 2.因近期降雨,抽运不及时导致污水冒溢后流入污水管网末端北侧的自然沟,在沟内积存;自然沟呈东西向转南北向,最近距离东侧的张戈庄村约有10米,未进入河道,未发现污染河流的现象。	属实	1.大信街道办事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立即对沟内积存污水进行抽运,已于2024年4月25日清运完毕。 2.大信街道办事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督促施工加快污水终端施工进度,尽快竣工验收,防止污水冒溢情况再次发生,预计2024年6月30日前完工。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阶段办结	
50	D3QD202 40424050	来电	胶州市马家寨碧沟河北,韩家村污水处理厂,将处理不了、超标的水排到东侧空地,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青岛市胶州市	水	4月25日,胶州市政府组织胶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青岛市生态环境局胶州分局、胶北街道办事处、胶莱街道办事处、临空经济区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胶莱街道办事处,临空经济示范区,胶东国际机场北部货运区等区域生活污水,现日均处理量约1.2万吨,处理后经管网输送至麻湾河上游排放。2024年4月14日下午强降雨,污水管网水位急剧升高,污水处理厂东侧污水管网管道井破损冒溢,发现冒溢后韩家村污水处理厂立即采取紧急措施降低污水主管道水位并将溢流污水回收处理,空地有污水曾冒溢的痕迹。管道井周围土壤为黄色砂砾土,与周边其他区域土壤表现一致,未发现土壤污染的情况。经调阅韩家村污水处理厂出水口水在线数据,自2024年4月1日至今未发现超标问题。	属实	1.青岛胶东空经济示范管委会已于2024年4月26日完成对韩家村污水处理厂东侧检查井修复并将其升高65厘米。 2.胶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加大韩家村污水处理厂监管力度,确保稳定运行,达标排放。各责任单位对洼地易积水点周边进行全面排查,采取提升管道井等措施,避免汛期雨水进入污水管道。	立行立改,整治到位。	已办结	
51	X3QD202 40424001	来信	即墨区前东城工业园,青岛华和包装有限公司在厂区南侧棚子内私挖暗管排放废水和危险废物,被举报后,将危险废物挖出倾倒在工厂西南角60米处和工厂门口东50米处。后企业搬迁至平度,但污染地块仍在。	青岛市即墨区	固废	该信访件与受理编号D3QD20240415016、X3QD20240416010、D3QD20240418040、D3QD20240420044投诉的内容基本一致。 4月25日,即墨区政府组织环秀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青岛华和包装有限公司,原位于青岛市即墨区环秀街道办事处前东城村,2017年办理工商、环保手续。2019年9月因即墨区城南人口搬迁改造,该企业拆除。原项目主营塑料包装袋生产,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危废由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统一处理。 2.现场原青岛华和包装有限公司已拆除为空地,未发现倾倒废水废料痕迹。经查,在2021年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期间,曾接到对公司类似的举报,2021年5月25日现场检查时企业正在搬迁,厂内废间管理规范,转移联单等凭证齐全,厂内未发现有暗管或废水倾倒现象,场外西南角60米为工业园拆迁区域,未发现倾倒的危废。 3.2024年4月25日,环秀街道办事处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在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的见证下,在青岛华和包装有限公司原址现场对投诉人认可的四个点位进行了土壤采样检测,预计5月30日前出具检测结果。	属实	环秀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将根据检测结果,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	加强监管,整治到位。	未办结	
52	X3QD202 40424002	来信	即墨区烟青一级路东26号青岛海之源工业制品有限公司将化工废水从公司东北面的不锈钢焊接车间和铁丝焊接车间北墙底下的暗管和暗沟,私自排放到北墙外的废墟和深坑中,造成地下水的污染和树木死亡,目前公司负责人已安排将东北面不锈钢车间北墙地下的排水沟和深坑填土覆盖。	青岛市即墨区	水	4月25日,即墨区政府组织潮海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 1.投诉人反映的“青岛海之源工业制品有限公司”实为青岛乙顺铁塑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即墨区潮海街道烟青一级路东266号,已办理工商注册,环保手续齐全。主要从事铁塑制品加工,年产能制品100万件。 2.企业生产废水主要来自酸洗磷化工艺。酸洗磷化车间在厂区东侧,废水通过车间内导流槽和管道进入暂存池,收集后泵入污水处理站物化处理,达标废水经厂区北墙外污水管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间歇排放。 3.现场核查时,该公司酸洗磷化车间未生产,厂区东侧不锈钢车间北墙未发现地下的暗管、暗沟以及深坑,未发现填土覆盖痕迹;厂区北墙有一段坍塌,砖块压断污水管道,断开处污水经墙体缝隙渗透集到北侧废弃企业院内的低洼处,水量约16立方米。在调蓄池与污水站之间有一外露阀门,管径约5厘米,地面已硬化,无排水痕迹,经了解,该阀门系企业为便于疏通管道所留;院墙部分坍塌及排污管道压断时间可能为4月23日强对流天气造成;未发现有树木死亡的现象。 4.潮海街道办事处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低洼处的水质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除pH值外,COD、氨氮、总锌、总磷均达标。	属实	1.潮海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要求该企业酸洗车间立即停产,修复排污管道。2024年4月25日下午排污管道已修复,外露阀门已用水泥完全封堵;回抽渗漏的污水已于2024年4月27日经污水站处理后排放;2024年4月26日,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水湾内污泥进行清理并转运处置。 2.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将对企业废水外排问题进一步调查处理。 3.潮海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要求该企业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相关环保要求,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4.潮海街道办事处、市生态环境局即墨分局将加强巡查监管,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处置。	立行立改,加强监管。	阶段办结	

